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以下資料與我們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連同相關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可能在重大方面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存在差異。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事件的前瞻性陳述。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因多項因素（包括「風險因素」及本文件其他部分所述的因素）而與前瞻性陳述所載的預期業績有所差異。

概覽

我們為中國商用全鋼子午線輪胎替換市場領先的國內輪胎製造商及中國主要國內輪胎製造商。我們擁有覆蓋主要輪胎市場的成熟且全面的全球銷售網絡。截至2018年3月31日，我們的產品通過400多個經銷商在全球各地銷售。我們與部分汽車製造商（包括中國重汽、江鈴汽車、一汽解放、東風柳汽、上汽紅岩及慶鈴汽車）已建立直銷渠道，我們的產品應用於24家汽車製造商生產的新車輛。我們已在替換輪胎市場建立從銷售至經銷商的強勁收入來源，原因是該市場週期性較小，同時我們還與汽車製造商建立關係以進軍高利潤率的市場。多年來，我們亦成功實施由我們的售後服務團隊支持且能夠更好滿足客戶需求的新銷售模式。

我們的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3,521.9百萬元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3,821.7百萬元，並增至2017年的人民幣4,840.4百萬元。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275.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355.7百萬元。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全鋼子午線輪胎及半鋼子午線輪胎銷售業務，其中，該兩個業務產品所貢獻的銷售額分別佔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收入的約93.8%、94.4%、95.7%及97.6%。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63.1百萬元、人民幣291.2百萬元、人民幣173.6百萬元及人民幣108.4百萬元。我們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前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67.7百萬元、人民幣346.2百萬元、人民幣230.3百萬元及人民幣108.4百萬元。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原材料成本的波動

原材料為我們生產成本的主要部分，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佔我們的總銷售成本的68.2%、74.5%、78.4%及68.1%。橡膠、炭黑及鋼絲簾線是用於生產全鋼子午線輪胎、半鋼子午線輪胎及斜交輪胎的主要原材料，且我們的生產系統每年消耗大量其它輔助原材料。近年來橡膠的價格已出現波動，且我們原材料價格的持續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特別是，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的價格均曾於2016年年底突然上漲，並隨後於2017年3月底開始回落。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天然橡膠的價格曾由2016年8月的每噸人民幣10,600元上漲至2017年3月的每噸人民幣18,450元，但隨後回落至2017年8月的每噸人民幣13,325元。合成橡膠的價格曾呈類似走勢。橡膠價格的波動是導致我們毛利率於2016年至2017年間出現下滑的主要因素。平均天然橡膠價格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8,650元降低約35.3%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2,075元，導致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毛利率及淨利潤率增加（與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相比）。有關原材料價格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國內品牌汽車輪胎市場的競爭格局－主要原材料價格趨勢」。

相反，鋼材價格的波動與橡膠價格的波動相比通常對我們經營業績的影響較小。於往績記錄期間，與橡膠成本相比，鋼材成本佔我們總成本的比例較小，而我們相信由於鋼材行業的市場競爭，我們對鋼材供應商擁有一定的議價能力。我們定期分析鋼材價格並相應調整我們的採購量。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衍生或同類交易以對沖鋼材價格波動且並無計劃在可預見未來如此行事。

全球市場中原材料的價格受到諸多因素的影響，因此其波動通常難以預測。我們的過往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原材料價格波動的影響，不一定代表未來業績。

財務資料

僅供說明，以下敏感度分析載列假設影響我們盈利能力的其他因素維持不變，所消耗橡膠的平均價格的假設波動對我們所示期間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的估計影響。

對除稅前溢利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橡膠價格變動					
-/+ 5%	+/- 49,993	+/- 59,022	+/- 87,887	+/- 26,497	+/- 16,960
-/+ 10%	+/- 99,987	+/- 118,044	+/- 175,773	+/- 52,994	+/- 33,920

我們的定價能力

我們將繼續努力將原材料價格的增加轉嫁予我們的客戶。然而，競爭可能限制我們及時進行此舉的能力（尤其是當原材料價格在短期內出現大幅波動的情況下），此乃由於客戶一般並無義務接受我們的建議價格增幅。儘管我們可以將價格增幅轉嫁予客戶，但在我們能夠減輕對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的負面影響前，可能會出現延誤。

此外，我們客戶面臨的汽車行業的定價壓力可能反過來對我們的銷售價格產生負面影響。我們汽車製造商客戶采取的成本削減舉措可對我們產品的定價造成下行壓力。倘我們未能在未來節省足夠的生產成本，例如提高經營效率及減省開支以抵銷降價壓力，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定價能力亦有賴於我們的產品在產品質量、品牌知名度、客戶服務及其他方面從競爭產品中脫穎而出的能力。我們必須繼續提高我們現有產品的質量並根據市場新需求開發新產品，方能在行業中有效競爭。我們有效競爭的能力將顯著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關市場競爭及其對我們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的影響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行業競爭狀況」。

財務資料

汽車行業的發展

我們的業務與汽車銷售及生產直接相關且我們的收入增長取決於市場對輪胎的需求，而這又取決於中國及全球汽車行業的發展。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汽車產量由2012年的19.2百萬輛增至2017年的29.0百萬輛，有關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5%。我們預期，中國汽車較低的滲透率、城鎮化率的增加及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上升將繼續推動對汽車的需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2017年至2022年的中國汽車產量預期將以6.5%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然而，中國汽車行業的發展可能受到多項因素的制約，包括能源短缺、稅收獎勵及補貼的變更以及中國政府的限購新車的政策。由於我們的主要收入來自向中國汽車製造商銷售輪胎，因此中國汽車行業及消費者市場的整體放緩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同時，全球汽車行業與全球的宏觀經濟狀況息息相關。宏觀經濟狀況的任何變動可能導致全球汽車生產市場的混亂，從而將影響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儘管近年來全球汽車產量已趨於穩定，我們預期全球經濟的不明朗將繼續造成汽車需求波動，從而可能影響我們客戶對產品的採購量。

境外司法權區的政府政策及貿易限制

海外市場的銷售佔我們收入的很大一部分，而在我們經營業務所在的司法權區，我們受限於各種政府政策及貿易限制。外國為管治進口及補貼當地企業而實施的保護性措施（包括反傾銷及反補貼稅、關稅或配額費），會大幅提高我們的產品於該等國家的銷售價格，從而會降低產品的競爭能力。例如，我們於美國的銷售受到美國商務部2015年8月實施的反傾銷及反補貼稅令的負面影響。更多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經營業績受眾多國際貿易法規、配額及關稅（包括實施的反傾銷及反補貼措施）影響」。我們應對該等政府政策及貿易限制的措施有限。此外，通常難以預測政府政策及貿易限制會於何時及如何實施。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受到境外司法權區的政府政策及貿易限制所帶來的不確定性的影響及規限。

財務資料

我們的生產能力及使用率

我們需要繼續擴大產能，同時維持良好的使用率。倘客戶對產品的需求增加，而我們未能完全滿足有關需求，則我們的客戶需求及品牌形象可能受到消極影響，而產能過剩導致使用率較低可能會對我們的利潤率產生消極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全鋼子午線輪胎及半鋼子午線輪胎生產線的使用率逐年上升。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全鋼子午線輪胎的使用率分別為76.0%、91.9%、96.0%及95.8%。尤其是，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使用率都接近滿負荷運行。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半鋼子午線輪胎的使用率分別為56.5%、65.7%、85.7%及80.7%。因此，在可預見的未來，我們繼續擴大生產能力以滿足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尤為重要，尤其是全鋼子午線輪胎的生產能力。同時，我們需要基於我們對歷史市場趨勢的分析及未來市場增長率的估計審慎執行擴張計劃，以免造成產能過剩。有關我們使用率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生產設施和產能－產量、產能及使用率」。

我們的稅率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44.9%、15.9%、17.4%及13.6%。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一 主要綜合損益表項目概述－所得稅開支」一節。實際稅率的波動乃因多項因素所致，包括就股息分派繳納預扣稅等一次性事件及我們各經營實體適用稅率等經常性因素。尤其是，我們於2015年的實際稅率乃主要由於就重組作出的股息分派一次性撥備預扣稅人民幣89.8百萬元所致。

我們中國附屬公司須於中國繳納稅項。中國的適用所得稅率為25%，惟目前按15%的優惠稅率納稅的浦林（山東）輪胎除外，原因是其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上述各種優惠待遇的終止、修訂或失效均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負面影響。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目前享有的稅收優惠待遇可能發生改變或遭終止，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外匯匯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向海外客戶銷售所得收入分別相當於人民幣1,612.7百萬元、人民幣1,654.7百萬元、人民幣1,993.8百萬元及人民幣523.9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45.8%、43.3%、41.2%及38.6%。我們有一大部分海外收入是以美元計值。另外，我們主要以美元購買天然橡膠、合成橡膠及部分其他進口輔助材料，而我們大部分的其他成本及開支則以人民幣支付。於2015年及2016年，由於美元兌人民幣升值，我們分別確認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21.2百萬元及人民幣8.3百萬元，於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由於美元兌人民幣貶值，我們分別確認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27.3百萬元及人民幣22.8百萬元。匯率波動，尤其是美元及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影響我們的經營利潤。更多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在中國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制及人民幣的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對我們進行股息匯款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判斷

我們已識別若干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會計政策及估計。該等重要會計政策已在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中載列，這些政策對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至關重要。我們的若干會計政策涉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所論述與資產、負債、收入、支出及其他會計項目有關的主觀假設、估計及判斷。我們的估計乃基於歷史經驗及管理層在該等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其他假設作出。在不同的假設和條件下，業績或有差異。我們認為下列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對編製我們的財務資料最為重要。

收入確認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批露為收入的款項為扣除折扣及退貨。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實體；及本集團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會確認收入。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回報估計。

財務資料

產品銷售

來自銷售產品的收入於產品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及客戶已接受產品，而相關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獲合理假設時獲確認。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且相當於供應貨物或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於扣除折扣、退貨及增值稅後列賬。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實體；及本集團各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會確認收入。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回報估計。

產品銷售

直接向客戶銷售商品的收入於存貨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主要在客戶驗收產品時）確認。客戶對產品有全權酌情權，客戶驗收產品不受任何未完成責任的影響。本集團通過銀行在產品交付前或交付時自客戶收取現金或銀行承兌票據。在產品交付前自客戶收取的現金或銀行承兌票據確認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有責任根據標準質保條款修理或更換缺陷產品（該等質保條款不可單獨購買且用作所出售產品在銷售時符合協定規格的保證），並作為一項撥備予以確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我們已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並確認以下受影響的方面：

- 將金融工具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將我們未履行的履約責任從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項下的遞延收入重新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合約責任。

除上述重新分類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財務資料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方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依據正常營運產能計算）。其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指在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去完工估計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之直接應佔費用。

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項目成本能可靠計算時，有關之其後成本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入賬列為獨立資產的任何組成部分於替換時賬面值不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表支銷。

資產之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估計使用年期內對成本進行以下分配：

— 樓宇	30年
— 機器及工廠設備	5至14年
— 傢私及固定裝置	5至10年
— 汽車	5年
— 模具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有關出售的收益及虧損乃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綜合損益表內的「其他利得／（損失）淨額」中確認。

財務資料

無形資產

商譽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並無攤銷，但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事件或情況變動表明其可能出現減值，則會頻繁進行減值測試，且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關出售實體的收益及虧損包括與所售實體有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配是對預期可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組別而作出的。單位或單位組別被識別為就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級別，即運營分部。

有關減值測試所用的主要參數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19.無形資產 – 商譽減值測試」一節。

截至2018年3月31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2,897.2百萬元，較其賬面值（人民幣2,085.0百萬元）多出人民幣812.2百萬元。估計年銷售量增長率下降5.21%、估計銷售價格增長率下降2.82%、估計毛利率下降1.38%、估計長期增長率下降2.50%或估計貼現率增加3.26%（所有變動在使用價值計算中獨立計算）應抵銷餘下差額。

本公司董事確認，關鍵參數並無合理可能變動將導致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商標

單獨購入的商標按歷史成本列賬。商標有特定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基於未來經營計劃的預期用途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至十年以直線法分攤許可證的成本計算。

合約客戶關係

於企業合併中收購的合約客戶關係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合約客戶關係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基於合同條款於估計年期五年內以直線法計算。

計算機軟件

購入的計算機軟件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時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三至五年攤銷。

財務資料

金融資產

分類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倘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為於短期內出售，則本集團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倘金融資產預計於報告期末後的12個月內出售，則彼等呈列為流動資產；否則彼等呈列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已選擇將衍生金融工具指派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為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及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倘預計在一年或以內收回該等金額，彼等分類為流動資產。倘未收回，彼等呈列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應收款項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現金」及「應收關聯方款項」。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在報告期結束後12個月內出售有關資產，否則該等資產列入非流動資產。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非衍生理財產品。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隨後將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財務資料

該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債務工具投資而言，收益及虧損的入賬將取決於持有該投資之業務模式。就非持作交易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收益及虧損的入賬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已於初始確認時行使不可撤銷選擇權，將權益投資入賬列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有關各類金融資產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一附註20a。

本集團當且僅當管理債務投資之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該等資產。

確認及計量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常規購入及出售之金融資產在交易日予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予以確認，且交易成本於綜合損益表支銷。當收取投資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已經到期或已經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轉讓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應收賬項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因「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損益均於產生期間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呈列。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後，來自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作為其他收入的一部份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貨幣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倘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出售或減值，則於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於綜合損益表入賬列作「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的利息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份。

財務資料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加（倘屬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購買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在損益中支銷。

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時，應整體考慮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該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非對沖關係一部分之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時在損益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計入財務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FVOCI」）：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之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之確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與減值費用計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未達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且並非對沖關係一部分之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列報淨額。

財務資料

權益工具

本集團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則於終止確認投資後，公允價值的收益及虧損後續並無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款項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綜合收入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並無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呈報。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亦必須可強制執行。

金融資產減值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有客觀證據證明於初次確認資產後若發生一宗或多宗導致減值的事項（虧損事項），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可靠估計，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並發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有跡象顯示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拖欠款項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下跌，例如與違約相關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財務資料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本集團擁有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金融資產類別：

- 銷售貨物或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之減值方法取決於是否出現信貸風險重大增幅。附註3.1(b)詳述本集團釐定信貸風險是否存在重大增幅的方法。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存續期損失須自首次確認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持續評估並基於以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特定情況下被視為合理的未來事項的預期。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其所產生的會計估計（依照其定義）極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等。具有對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的重要風險之估計及假設載列如下。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此估計是根據於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以往經驗作出。技術創新及競爭對手因應對嚴重的行業週期而採取的行動可能使估計出現重大改變。管理層會定期重估可使用年期。倘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的年期，管理層會增加折舊開支，或管理層亦可能將已棄置或出售且技術上屬陳舊的資產或非戰略資產予以撇銷或撇減。

(b)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本集團須於若干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判斷。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撥備決定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財務資料

本集團確認與若干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原因是管理層認為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倘預期與原來的估計不同，該等差異將會影響有關估計變更期間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

(c)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就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損失計提撥備，該準則要求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資產）採用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於2018年1月1日，對於信貸風險被評估為低的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資產），本集團並無於留存收益中確認進一步撥備，且採納附錄一附註3.1(b)所述的新減值方法僅導致計提撥備金額增量不大。

(d)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工估計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當前市場狀況以及生產及銷售性質相似的產品的以往經驗作出。該等估計可能會因客戶喜好的變動及競爭對手因應對行業週期而採取的行動而發生重大變化。管理層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重估有關估計。

(e) 質保索償撥備

本集團通常就其輪胎提供48個月的質保期。管理層根據以往的質保索償資料以及可能表明過往成本資料有別於未來索償的近期趨勢估計未來質保索償的相關撥備。

可能影響估計索償資料的因素包括本集團生產力及質量舉措的成功，以及零部件及勞工成本。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表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選定綜合損益表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521,879	3,821,728	4,840,396	1,275,094	1,355,679
銷售成本	(2,823,665)	(2,993,929)	(4,071,799)	(1,123,676)	(1,093,696)
毛利	698,214	827,799	768,597	151,418	261,983
銷售及經銷開支	(265,863)	(295,772)	(320,952)	(85,071)	(71,007)
行政開支	(71,880)	(72,762)	(82,085)	(18,421)	(27,840)
研發成本	(64,357)	(75,617)	(85,246)	(18,114)	(22,254)
其他收入	18,150	19,194	21,458	4,622	5,582
其他利得／(損失)－淨額	35,609	12,152	(25,440)	(3,330)	(21,996)
經營溢利	349,873	414,994	276,332	31,104	124,468
財務收入	3,168	863	3,931	603	1,138
財務開支	(52,325)	(14,643)	(13,518)	(3,280)	(246)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49,157)	(13,780)	(9,587)	(2,677)	89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 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4,591)	(55,032)	(56,727)	(3,009)	—
除所得稅前溢利	296,125	346,182	210,018	25,418	125,360
所得稅開支	(132,981)	(54,976)	(36,446)	(6,120)	(17,001)
年／期內溢利	163,144	291,206	173,572	19,298	108,359

財務資料

主要綜合損益表項目概述

收入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售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向我們的客戶（包括經銷商、汽車製造商及貼牌客戶）銷售全鋼子午線輪胎、半鋼子午線輪胎及斜交輪胎。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收入（按產品分類）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								
	(未經審核)									
全鋼子午線輪胎	2,647,683	75.2	2,930,728	76.7	3,692,706	76.3	987,604	77.5	1,064,511	78.5
半鋼子午線輪胎	654,419	18.6	674,707	17.7	940,145	19.4	218,079	17.1	259,397	19.1
斜交輪胎	219,777	6.2	216,293	5.6	207,545	4.3	69,411	5.4	31,771	2.4
總計	3,521,879	100.0	3,821,728	100.0	4,840,396	100.0	1,275,094	100.0	1,355,679	100.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於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較上一期間分別增加8.5%、26.7%及6.3%，主要歸因於全鋼子午線輪胎的銷量增長，且較小程度上，乃歸因於半鋼子午線輪胎的銷量增長。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全鋼子午線輪胎的銷售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5.2%、76.7%、76.3%及78.5%。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半鋼子午線輪胎的銷售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8.6%、17.7%、19.4%及19.1%。於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斜交輪胎的銷售收入較上一期間佔我們總銷售收入的比例下降。

財務資料

按渠道劃分的銷售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 千元	%
經銷商										
國內	1,027,394	29.2	1,393,106	36.5	1,774,498	36.7	561,195	44.0	485,987	35.9
國際	789,603	22.4	799,854	20.9	1,341,025	27.7	287,601	22.5	324,507	23.9
直銷至汽車										
製造商	1,816,997	51.6	2,192,960	57.4	3,115,523	64.4	848,796	66.5	810,494	59.8
貼牌客戶	757,101	21.5	677,581	17.7	975,037	20.1	211,398	16.6	337,230	24.9
	947,781	26.9	951,187	24.9	749,836	15.5	214,900	16.9	207,955	15.3
	<u>3,521,879</u>	<u>100.0</u>	<u>3,821,728</u>	<u>100.0</u>	<u>4,840,396</u>	<u>100.0</u>	<u>1,275,094</u>	<u>100.0</u>	<u>1,355,679</u>	<u>100.0</u>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與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比較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銷售額較之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增加了6.3%。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對汽車製造商的直接銷售額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11.4百萬元增長59.5%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37.2百萬元，有關增加部分被通過經銷商產生之銷售額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48.8百萬元下降4.5%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10.5百萬元所抵銷。

對汽車製造商的直接銷售額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相較於2016年，我們現有客戶的需求繼續保持了2017年的增長趨勢，而部分歸因於我們長期保持高品質的產品質量及全方位的售後服務。

通過經銷商產生的銷售額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通過經銷商產生的國內銷售額有所下降。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通過經銷商產生的國內銷售額較高，主要是由於原材料價格上漲，國內經銷商因預計2017年價格上漲而增加產品訂單以囤貨。因我們擴充海外經銷網絡，通過經銷商產生的國際銷售額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87.6百萬元增加12.8%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24.5百萬元。

財務資料

向貼牌客戶的銷售額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14.9百萬元減少3.2%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08.0百萬元，主要由於根據合約安排向Cooper銷售半鋼子午線輪胎減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我們的銷售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3,821.7百萬元增加26.7%至2017年的人民幣4,840.4百萬元。有關增長乃主要由於：

*擴大我們的國際經銷網絡。*於2017年，我們繼續努力擴大我們的海外經銷網絡以提高我們在國際市場的市場份額及產品知名度。我們國際經銷商的數量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98名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56名。因此，通過增加全鋼子午線輪胎及半鋼子午線輪胎的銷售額，我們2016年至2017年自國際經銷商產生的收入增加了67.7%。

- *半鋼子午線輪胎的銷售額：*於2017年，通過國際經銷商銷售的半鋼子午線輪胎增長了一倍以上，自2016年的人民幣210.2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441.1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於歐洲國家的銷售額增加，而這部分歸因於我們為進一步加強銷售及營銷於歐洲成立新的附屬公司。我們於美洲及非洲的銷售額亦實現了增長，此乃部分歸因於經銷商數量的增加。
- *全鋼子午線輪胎的銷售額：*通過國際經銷商銷售的全鋼子午線輪胎自2016年的人民幣423.4百萬元增加74.1%至2017年的人民幣73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努力擴大美洲及非洲的經銷網絡並提升該等地區現有經銷商的業績令該等地區的銷售額增加。例如，於2017年，我們新聘用了一名美洲頂級經銷商且非洲一名現有經銷商成為我們的五大經銷商之一。

*優化我們的國內經銷網絡。*通過聘用有能力的新經銷商並終止業績不佳的現有經銷商，我們於2017年繼續優化我們在中國的經銷網絡。於2017年，我們選擇性終止了72名經銷商（終止的主要原因為業績欠佳）並聘用79名新經銷商。因此，通過增加全鋼子午線輪胎及半鋼子午線輪胎的銷售額，我們2016年至2017年自國內經銷商產生的收入增加了27.4%。

- *半鋼子午線輪胎的銷售額：*通過國內經銷商銷售的半鋼子午線輪胎自2016年的人民幣120.6百萬元增加34.7%至2017年的人民幣162.5百萬元，而該增加亦歸因於我們持續努力(i)擴大我們於中國的半鋼子午線輪胎銷售網絡覆蓋範圍，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我們的策略」增強我們在全鋼子午線

財務資料

輪胎市場的市場地位及繼續拓展我們的半鋼子午線輪胎業務」一節，及(ii)將產品供應由2016年年底的879種型號增加至2017年年底的1,384種型號。

- *全鋼子午線輪胎的銷售額*：向國內經銷商銷售的全鋼子午線輪胎自2016年的人民幣1,254.0百萬元增加26.9%至2017年的人民幣1,591.9百萬元，而該增加亦歸因於我們努力(i)激勵經銷商之間的合作並為增加銷售額促進一攬子交易，(ii)通過為經銷商及終端用戶舉辦教育活動等銷售及營銷手段積極獲得新客戶及(iii)提高我們的售後服務以提升客戶的忠誠度。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及客戶」及「業務－經銷商－中國」。

對汽車製造商的直接銷售額增長。對汽車製造商直接銷售產生的收入自2016年的人民幣677.6百萬元增加43.9%至2017年的人民幣975.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全鋼子午線輪胎的直接銷售額增加，而直接銷售額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向現有頂級客戶的銷售額增加。例如，於2017年我們向中國重汽及上汽紅岩的銷售額實現大幅增長，此乃部分歸因於我們始終如一高質量的產品及我們全方位的售後服務。

特別是，儘管全球輪胎市場的若干不利發展，例如外國司法權區（包括美國）繼續實施反傾銷和反補貼規例，以及中國與全球經濟整體放緩，但我們2017年的收入與2016年相比實現增長。我們相信我們可以通過綜合因素克服有關不利發展以增加銷售收入，包括但不限於：

平衡的區域增長：由於從國內市場和海外市場取得的銷售收入分別佔我們2017年總收入的58.8%和41.2%，故我們并未過度依賴國內市場或者海外市場。更多詳情請參閱「按地區劃分的銷售」分節。

多樣化的經銷網絡：我們從我們的經銷商獲取大部分收入，但我們不會過度依賴我們的頂級經銷商，因為我們前十大經銷商的銷售收入僅佔我們2017年總收入15.2%。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及客戶」一節。

產品供應種類繁多且不斷增加：我們提供各種滿足廣泛客戶需求的產品。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產品－產品類型」一節。

向貼牌客戶的銷售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951.2百萬元減少21.2%至2017年的人民幣749.8百萬元，主要由於向主要在中東及非洲進行銷售的貼牌客戶的銷售減少。

財務資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我們2016年的銷售額較之於2015年增加了8.5%。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通過經銷商產生的銷售額由2015年的人民幣1,817.0百萬元增加20.7%至2016年的人民幣2,193.0百萬元，有關增加部分被對汽車製造商的直接銷售額由2015年的人民幣757.1百萬元下降10.5%至2016年的人民幣677.6百萬元所直接抵銷。作為原材料成本波動的應對策略，我們於2016年將經銷商銷售置於汽車製造商銷售之上，原因是一般而言，汽車製造商針對其供應商（如我們）具有較強的集體議價能力，因此而難以及時將成本上漲轉嫁至汽車製造商客戶。

我們向貼牌客戶的銷售於2015年及2016年仍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947.8百萬元及人民幣951.2百萬元，此乃由於相關期間客戶需求較穩定。

按地區劃分的銷售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地區劃分的銷售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 千元	%
中國內地	1,909,155	54.2	2,167,015	56.7	2,846,566	58.8	812,813	63.7	831,780	61.4
美洲 ⁽¹⁾	717,374	20.4	779,021	20.4	855,647	17.7	198,233	15.5	236,737	17.5
亞洲 (中國內地除外)	465,572	13.2	418,217	10.9	387,419	8.0	83,538	6.6	110,593	8.2
非洲	148,175	4.2	153,687	4.0	285,197	5.9	61,240	4.8	73,616	5.4
中東	161,731	4.6	222,706	5.8	266,955	5.5	76,275	6.0	49,049	3.6
其他國家 ⁽²⁾	119,872	3.4	81,082	2.2	198,612	4.1	42,995	3.4	53,904	3.9
總計	3,521,879	100.0	3,821,728	100.0	4,840,396	100.0	1,275,094	100.0	1,355,679	100.0

附註：

- (1) 包括北美及南美國家。
- (2) 主要包括大洋洲和歐洲國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產生自國內市場。國內銷售佔銷售總額的比例增加，分別佔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銷售總額的54.2%、56.7%、58.8%及61.4%。國內市場的銷售額由2015年的人民幣1,909.2百萬元增加至2016年的人民幣2,167.0百萬元及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2,846.6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2.1%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12.8百萬元增加2.3%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31.8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我們亦投入大量精力發展海外市場客戶。我們自美洲產生的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717.4百萬元增長至2016年的人民幣779.0百萬元，並隨後增長至2017年的人民幣855.6百萬元，此乃主要得益於我們在拉丁美洲國家發展業務營運。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自美洲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98.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36.7百萬元，主要由於於美國的銷量增加，而該等增加主要歸因於(i)新型半鋼子午線輪胎的銷量及(ii)對Cooper的全鋼子午線輪胎銷量增加及(iii)於美洲通過我們的自有品牌銷售產品。我們自亞洲其他國家產生的收入主要因單位售價下跌而由2015年的人民幣465.6百萬元減少至2016年的人民幣418.2百萬元，並主要因我們產能受限而導致我們對該等國家的產品供應量下降而進一步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387.4百萬元。我們自其他亞洲國家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3.5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10.6百萬元，主要由於全鋼子午線輪胎及半鋼子午線輪胎於該等國家銷量的增加，而該增加歸因於由於我們於此期間需求增加，故決定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內增加對亞洲市場的供應。我們於2016年5月在歐洲成立一家附屬公司，使得對其他國家的銷售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81.1百萬元大幅增長至2017年的人民幣198.6百萬元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3.0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53.9百萬元。我們在不同地區間分配銷售資源的方式部分受不同地區產能及市場需求的影響，因此各年情況可能各不相同。

銷量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銷量（按產品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條	條	條	條	條
全鋼子午線輪胎	3,343,495	3,966,980	4,454,999	1,229,425	1,248,800
半鋼子午線輪胎	3,803,018	4,114,624	5,451,774	1,296,518	1,455,212
斜交輪胎	768,565	819,403	711,448	255,950	105,341
總計	<u>7,915,078</u>	<u>8,901,007</u>	<u>10,618,221</u>	<u>2,781,893</u>	<u>2,809,353</u>

財務資料

全鋼子午線輪胎及半鋼子午線輪胎銷售金額的增長部分由於銷量的增加。全鋼子午線輪胎的銷量分別由2015年至2016年增加了18.6%、由2016年至2017年增加了12.3%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增加了1.6%。半鋼子午線輪胎的銷量分別由2015年至2016年增加了8.2%、由2016年至2017年增加了32.5%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增加了12.2%。我們於給定期間的銷量主要受市場需求及自身產能的影響。特別是，我們全鋼子午線輪胎的產能於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為76.0%、91.9%、96.0%及95.8%，制約了往績記錄期間，尤其是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全鋼子午線輪胎的銷量增長。

我們認為，我們收入的增加亦得益於我們努力及時開發及推出符合市場需求的新產品。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我們分別開發了153、169及216款新產品。儘管新開發產品需一定時間才能實現商業化生產，但我們認為我們每年持續擴充產品供應範圍的行為將會帶動我們銷售收入的增長。

平均銷售價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銷售額除以特定產品類型的銷量計算，按產品劃分的平均銷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	人民幣
全鋼子午線輪胎	792	739	829	803	852
半鋼子午線輪胎	172	164	172	168	178
斜交輪胎	286	264	292	271	302

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受多項因素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國內及全球市場主要原材料的價格（尤其是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的價格）及可比較產品的現行價格。例如，於2016年，我們的所有類型輪胎的平均售價較2015年及2017年降低，部分是由於2016年的原材料價格較低。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全鋼子午線輪胎平均銷售價格高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相關平均價，此乃主要是由於向我們提供更靈活定價權力的需求增加以及對汽車製造商的直接銷售增加。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半鋼子午線輪胎平均銷售價格亦較高，主要原因是銷售價格因輪胎規格發生變化（包括輪胎重量增加）而上漲。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								
	(未經審核)									
原材料	1,926,376	68.2	2,230,353	74.5	3,193,239	78.4	893,028	79.5	744,386	68.1
製成品及在製品										
存貨變動	114,351	4.0	(73,579)	(2.5)	(20,178)	(0.5)	9,245	0.8	117,198	10.7
公用設施成本	185,434	6.6	194,653	6.5	221,896	5.4	56,342	5.0	56,654	5.2
折舊	171,577	6.1	169,884	5.7	166,261	4.1	41,934	3.7	42,081	3.8
勞動力	206,984	7.3	238,200	8.0	269,410	6.6	63,694	5.7	71,998	6.6
維修	33,903	1.2	32,271	1.1	28,728	0.7	5,278	0.5	5,628	0.5
其他 ⁽¹⁾	185,040	6.6	202,147	6.7	212,443	5.3	54,155	4.8	55,751	5.1
總計	2,823,665	100.0	2,993,929	100.0	4,071,799	100.0	1,123,676	100.0	1,093,696	100.0

附註：

- (1) 其他銷售成本包括與出口銷售有關的不可抵扣稅項開支及輔助生產材料成本。

原材料成本

原材料成本為我們銷售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分別佔我們於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總銷售成本的68.2%、74.5%、78.4%及68.1%。我們生產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橡膠、炭黑及鋼絲簾線。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材料成本及銷售總成本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未經審核)									
橡膠	999,865	35.4	1,180,443	39.4	1,757,731	43.2	529,937	47.2	339,204	31.0
炭黑	196,972	7.0	220,269	7.4	374,913	9.2	80,507	7.2	117,076	10.7
鋼絲簾線	257,096	9.1	286,765	9.6	358,013	8.8	93,224	8.3	95,551	8.7
其他	472,443	16.7	542,876	18.1	702,582	17.2	189,360	16.8	192,555	17.7
總計	1,926,376	68.2	2,230,353	74.5	3,193,239	78.4	893,028	79.5	744,386	68.1

財務資料

橡膠（包括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成本構成我們原材料成本的主要部分，於2015年、2016年、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35.4%、39.4%、43.2%及31.0%。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原材料成本的上漲主要受到我們原材料的消耗量及有關原材料單價的影響。原材料的消耗量受我們生產活動水平的影響，而我們的生產活動水平於往績記錄期間連年上升。我們生產所用的橡膠及其他原材料的市場價格因全球供求、全球經濟活動水平、地區政治動態及氣候條件等因素而波動。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資料，由於汽車行業國家政策變動和橡膠產地自然災害，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的平均價格曾於2016年年底突然上漲，並隨後於2017年3月底開始回落，有關我們原材料價格變動的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原材料的價格趨勢」。

除原材料成本之外的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亦包括其他與生產活動有關的成本，如人工成本及其他成本。其他成本的增加大體符合我們生產活動的增長。我們的人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員工人數及僱員的平均薪資增加。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類型劃分的銷售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								
	(未經審核)									
全鋼子午線輪胎	2,114,341	74.9	2,277,706	76.1	3,074,960	75.5	864,858	77.0	842,308	77.0
半鋼子午線輪胎	541,288	19.2	555,115	18.5	826,186	20.3	201,506	17.9	224,055	20.5
斜交輪胎	168,036	5.9	161,108	5.4	170,653	4.2	57,312	5.1	27,333	2.5
總計	<u>2,823,665</u>	<u>100.0</u>	<u>2,993,929</u>	<u>100.0</u>	<u>4,071,799</u>	<u>100.0</u>	<u>1,123,676</u>	<u>100.0</u>	<u>1,093,696</u>	<u>100.0</u>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收入	3,521,879	100.0	3,821,728	100.0	4,840,396	100.0	1,275,094	100.0	1,355,679	100.0
銷售成本	(2,823,665)	(80.2)	(2,993,929)	(78.3)	(4,071,799)	(84.1)	(1,123,676)	(88.1)	(1,093,696)	(80.7)
毛利／毛利率	<u>698,214</u>	<u>19.8</u>	<u>827,799</u>	<u>21.7</u>	<u>768,597</u>	<u>15.9</u>	<u>151,418</u>	<u>11.9</u>	<u>261,983</u>	<u>19.3</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毛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698.2百萬元增加18.6%至2016年的人民幣827.8百萬元，但2017年的毛利減少7.2%至人民幣768.6百萬元。同樣地，我們的毛利率由2015年的19.8%增至2016年的21.7%，但於2017年減少至15.9%。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275.1百萬元增加6.3%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355.7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則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11.9%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19.3%。於往績記錄期間毛利及毛利率的變動主要受銷售成本的影響，而銷售成本主要受我們使用的原材料的成本的影響。特別是，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天然橡膠的價格曾由2016年8月的人民幣10,600元上漲至2017年3月的人民幣18,450元，但隨後回落至2017年8月的人民幣13,325元。合成橡膠的價格曾呈現類似走勢。平均天然橡膠價格自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8,650元降低約35.3%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2,075元。由於於2016年底購買的橡膠主要於2017年第一季度交付並用於生產，因此橡膠價格的上漲對我們的銷售成本產生了延遲影響。此外，橡膠價格於2017年8月下跌，此後我們無法通過提高我們的產品的銷售價格有效將本年度較早時間產生的銷售成本增加轉嫁予客戶。於2017年毛利率亦較少受到炭黑價格上漲的負面影響。橡膠價格下跌亦為自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毛利及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國內品牌汽車輪胎市場的競爭格局－主要原材料價格趨勢」、「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原材料成本的波動」。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								
	(未經審核)									
全鋼子午線輪胎	533,342	20.1	653,022	22.3	617,746	16.7	122,746	12.4	222,203	20.9
半鋼子午線輪胎	113,131	17.3	119,592	17.7	113,959	12.1	16,573	7.6	35,342	13.6
斜交輪胎	51,741	23.5	55,185	25.5	36,892	17.8	12,099	17.4	4,438	14.0
總計	698,214	19.8	827,799	21.7	768,597	15.9	151,418	11.9	261,983	19.3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產品類型的毛利率變動大致與整體毛利率變動一致。斜交輪胎的毛利率由2016年的25.5%下降至2017年17.8%，因為與全鋼子午線輪胎及半鋼子午線輪胎相比，斜交輪胎使用的橡膠比重更高，使得橡膠價格波動的負面影響更明顯。

銷售及經銷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銷售及經銷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未經審核)									
運輸費	86,849	32.7	106,282	35.9	120,185	37.4	32,824	38.6	27,996	39.4
質保索賠	53,673	20.2	65,647	22.2	75,832	23.6	20,241	23.8	13,694	19.3
差旅費	28,265	10.6	29,465	10.0	27,091	8.4	7,695	9.0	5,679	8.0
倉儲費	20,273	7.6	17,911	6.1	19,182	6.0	5,074	6.0	4,904	6.9
薪金及福利成本	17,509	6.6	17,664	6.0	21,787	6.8	5,260	6.2	5,131	7.2
出口相關費用	18,102	6.8	18,533	6.3	25,461	7.9	5,461	6.4	6,730	9.5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未經審核)									
佣金費用	4,055	1.5	4,713	1.6	5,073	1.6	1,806	2.1	613	0.9
廣告及會議費	9,132	3.4	9,362	3.2	929	0.3	437	0.5	724	1.0
包裝費	8,382	3.2	8,269	2.8	10,193	3.2	2,829	3.3	2,225	3.1
其他 ⁽¹⁾	19,623	7.4	17,926	5.9	15,219	4.8	3,444	4.1	3,311	4.7
總計	<u>265,863</u>	<u>100.0</u>	<u>295,772</u>	<u>100.0</u>	<u>320,952</u>	<u>100.0</u>	<u>85,071</u>	<u>100.0</u>	<u>71,007</u>	<u>100.0</u>

附註：

(1) 主要包括折舊費及其他與銷售有關的雜項開支。

於2015年、2016年、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銷售及經銷開支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5%、7.7%、6.6%及5.2%。我們銷售及經銷成本主要包括：

- 運輸費，其與我們的產品的運輸有關，且受銷量及我們支付的服務價格的影響；
- 質保索償，其為根據質保索償對我們產品作出的估計質保付款，且按平均索償金額及之前12個月的歷史滾動質保索償率計算；
- 差旅費，為銷售及營銷相關活動產生的開支；
- 倉儲費，為與存儲我們產品有關的開支；
- 薪資及福利成本，其為向我們銷售及營銷人員支付的薪資、獎勵及福利；
- 出口相關費用，其為與報關過程有關的費用；及
- 佣金費用，其主要為我們向第三方銷售服務供應商支付的服務費用。

財務資料

研發成本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研發成本的組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千元	%								
薪金及福利成本	33,899	52.7	35,829	47.4	41,275	48.4	8,912	49.2	11,029	49.6
測試設備折舊	12,902	20.0	13,075	17.3	12,351	14.5	3,218	17.8	3,060	13.8
測試材料成本	3,906	6.1	3,934	5.2	4,934	5.8	1,066	5.9	1,129	5.1
服務及管理費	5,820	9.0	10,871	14.4	14,003	16.4	1,711	9.4	3,556	16.0
其他	7,830	12.2	11,908	15.7	12,683	14.9	3,207	17.7	3,480	15.5
總計	<u>64,357</u>	<u>100.0</u>	<u>75,617</u>	<u>100.0</u>	<u>85,246</u>	<u>100.0</u>	<u>18,114</u>	<u>100.0</u>	<u>22,254</u>	<u>100.0</u>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研發成本分別佔我們收入的1.8%、2.0%、1.8%及1.6%。研發成本主要包括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成本。服務及管理費主要包括就若干專業研發及產品測試而向服務供應商支付的開支。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未經審核)									
薪金及福利成本	21,184	29.5	22,873	31.4	23,676	28.8	5,237	28.4	6,983	25.1
物業費	5,428	7.6	5,383	7.4	5,332	6.5	1,333	7.2	1,261	4.5
折舊	2,058	2.9	1,916	2.6	1,810	2.2	473	2.6	416	1.5
攤銷	17,132	23.8	15,641	21.5	15,803	19.3	3,709	20.1	3,606	13.0
保險費	5,265	7.3	5,393	7.4	6,244	7.6	1,502	8.2	1,266	4.5
租金開支	3,840	5.3	3,961	5.4	2,886	3.5	974	5.3	476	1.7
專業費用	2,589	3.6	2,967	4.1	4,522	5.5	1,628	8.8	1,881	6.8
辦公開支	2,120	2.9	2,649	3.6	3,295	4.0	783	4.3	609	2.2
其他 ⁽¹⁾	12,264	17.1	11,979	16.6	13,669	16.7	2,782	15.1	4,394	15.7
[編纂]開支	-	-	-	-	4,848	5.9	-	-	6,948	25.0
總計	71,880	100.0	72,762	100.0	82,085	100.0	18,421	100.0	27,840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其他稅項及其他雜項開支。

於2015年、2016年、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行政開支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0%、1.9%、1.7%及2.1%，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

- 我們行政人員的薪資及福利；及
- 攤銷，其主要與無形資產攤銷有關。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其他收入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原材料及廢料	12,500	11,881	17,884	3,579	4,936
政府補助	5,650	7,313	3,574	1,043	646
總計	18,150	19,194	21,458	4,622	5,582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原材料及廢料以及政府補助。於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8.2百萬元、人民幣19.2百萬元、人民幣21.5百萬元及人民幣5.6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政府補助有所波動，原因是該等補助須由相關政府機關行使絕對酌情權決定。我們的政府補助包括來自中國多個地方政府的財政補貼及財政獎勵。授予政府補助主要是為了作為一種政府激勵形式對合資格項目的成本作出補償，並在合資格項目的預期使用年限內以直線法於損益表內確認。

財務資料

其他利得／(損失) 淨額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其他利得／(損失) 淨額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所得收益	11,407	3,415	2,996	1,071	-
出售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所得收益／ (虧損)	-	1,719	374	-	(2,654)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允價值 變動(虧損)／ 收益	-	-	-	(93)	2,310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收益／ (虧損)	1,468	(2,149)	(766)	51	(347)
其他匯兌收益／ (虧損) 淨額	21,248	8,285	(27,326)	(4,904)	(22,777)
其他	1,486	882	(718)	545	1,472
總計	35,609	12,152	(25,440)	(3,330)	(21,996)

財務資料

我們於2015年及2016年錄得其他利得淨額分別為人民幣35.6百萬元及人民幣12.2百萬元，且我們於2017年錄得其他損失淨額為人民幣25.4百萬元。我們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錄得其他損失淨額為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22.0百萬元。我們的其他利得或損失淨額主要包括：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理財金融產品）收益，作為積極管理手頭現金的手段；及
- 其他外匯收益或虧損淨額，其主要歸因於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波動。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的利息					
開支	(40,815)	(2,193)	(2,310)	–	(2,584)
融資活動的匯兌					
(虧損)／收益	(7,579)	323	1,896	–	2,338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					
股的利息開支	(3,931)	(12,773)	(13,104)	(3,280)	–
	(52,325)	(14,643)	(13,518)	(3,280)	(246)
銀行存款所得利息					
收入	3,168	863	3,931	603	1,138
總計	<u>(49,157)</u>	<u>(13,780)</u>	<u>(9,587)</u>	<u>(2,677)</u>	<u>892</u>

財務資料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我們錄得財務成本淨額分別為人民幣49.2百萬元、人民幣13.8百萬元及人民幣9.6百萬元。我們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分別錄得財務成本淨額為人民幣2.7百萬元及財務收入淨額約為人民幣892,000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財務成本淨額變動主要歸因於我們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利息開支以及我們就銀行借款產生的利息開支及我們融資活動的匯兌（虧損）／收益。而我們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則與相關期間的銀行借款金額有關，而我們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利息開支於2016年開始大幅增加，乃由於該等優先股於2015年10月發行且我們自2015年10月開始產生有關開支。更多詳情，請參閱「一 債務」。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我們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確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額分別為人民幣4.6百萬元、人民幣55.0百萬元及人民幣56.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價值增加。於2015年7月21日，本公司、成山集團及中國重汽投資訂立了一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會按每股面值為0.00005美元向中國重汽投資發行63,400,000股A系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總金額為40,000,000美元。本次認購已於2015年10月29日完成。我們按公允價值監控A系列優先股，並將所有混合合約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公允價值變動則於綜合損益表內列示。所有A系列優先股均於2018年1月1日轉換為63,400,000股普通股，此後，概無確認相關虧損。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所得稅，但被遞延所得稅所抵銷，主要是由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值之間的時間性差異所致。

於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44.9%、15.9%、17.4%及13.6%。2015年實際稅率相對較高主要由於我們就重組作出的股息分派確認的預扣稅人民幣89.8百萬元。

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所得稅。根據2008年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所有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按單一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浦林（山東）輪胎被中國政府部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自2014年起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須每三年經相關政府部門審批一次。主管政府機構近期授予浦林（山東）輪胎直至2019財政年度高新技術企業的更新證書。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香港的附屬公司浦林投資有限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我們在捷克的附屬公司納稅的所得稅率介乎21%至22%之間。

除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外，我們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稅率可能還會受與毋須納稅的收入部分有關的金額及不可扣稅的費用、未確認的已結轉稅項虧損及動用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的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履行所有稅項責任且與相關稅務機關無任何未解決的稅務糾紛。

淨利潤

鑑於上文所述，於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63.1百萬元、人民幣291.2百萬元、人民幣173.6百萬元及人民幣108.4百萬元。

其他全面（損失）／收益

此外，我們因匯兌差額而於2015年、2016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擁有虧損人民幣70.7百萬元、人民幣19.0百萬元及人民幣804,000元，及於2017年，擁有收益人民幣21.3百萬元。有關匯兌差額主要來源於本集團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的若干實體。

經營業績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與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比較

收入

收入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275.1百萬元增加6.3%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355.7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全鋼子午線輪胎和半鋼子午線輪胎產生的收入增長，而該增長歸因於兩種產品銷量及價格的增長。

全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的全鋼子午線輪胎銷售收入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87.6百萬元增加7.8%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64.5百萬元。收入增長主要由於銷量增加約19,000條，平均銷售價格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03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52元。

財務資料

半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的半鋼子午線輪胎的銷售收入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18.1百萬元增加18.9%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59.4百萬元。

收入增長主要由於銷量增加約158,700條及平均銷售價格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68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78元。就銷售渠道而言，收入增加主要歸因於通過經銷商對海外市場及國內汽車製造商的銷售額的增長，部分被對Cooper的銷售額的減少所抵銷。

斜交輪胎

我們斜交輪胎的銷售收入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9.4百萬元減少54.2%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1.8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斜交輪胎銷量下降所致，而該下降主要由於全球斜交輪胎市場普遍放緩。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123.7百萬元減少2.7%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93.7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橡膠價格下跌以及中國農曆新年假期期間生產活動減少，部分被炭黑價格上漲所抵銷。

全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全鋼子午線輪胎業務產生的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64.9百萬元減少2.6%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42.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橡膠價格下跌。

半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半鋼子午線輪胎業務產生的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01.5百萬元增加11.2%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24.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銷量增加部分被橡膠價格下跌所抵銷。

斜交輪胎

我們斜交輪胎業務產生的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57.3百萬元減少52.3%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7.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銷量下降所致。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51.4百萬元增加73.0%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62.0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11.9%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19.3%。該增加主要由於橡膠價格下降及平均售價上漲，而橡膠價格下降及平均售價上漲部分由於需求增加導致我們的定價能力提高。

銷售及經銷開支

我們銷售及經銷開支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的人民幣85.1百萬元減少16.5%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71.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質保索賠及運輸費減少所致。運輸費用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於產品交付過程中增加了自有存儲設施的使用。質保索償減少主要是由於對歷史索償率較高的國內經銷商的銷售減少以及我們於以往12個月的產品質量有所改善令歷史質保索償率下降，及產品成本下降令平均索償金額減少。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的人民幣18.1百萬元增加22.9%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2.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成本增加所致，而該增加則主要歸因於研發人員數量的增加。由於我們加大對研發活動的投資，服務費亦有所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8.4百萬元增加51.1%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7.8百萬元，主要由於與籌備[編纂]有關的[編纂]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6百萬元增加20.8%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及廢料的銷量增加所致，而該增加歸因於生產活動的增加。

財務資料

其他利得／(損失)－淨額

其他虧損淨額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3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2.0百萬元，主要由於其他外匯虧損淨額，而這又歸因於美元兌人民幣匯率的貶值以及以美元計價的淨資產餘額的增加。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財務成本淨額為人民幣2.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利息開支。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財務收益淨額為人民幣892,000元，主要來自銀行存款所得利息收入，部分被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所抵銷。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於所有A系列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後，我們並無錄得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所致。我們的實際稅率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24.1%下降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13.6%，因為我們已確認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股息分派的預扣稅，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未獲確認。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溢利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9.3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8.4百萬元，且我們的淨利潤率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1.5%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8.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3,821.7百萬元增加26.7%至2017年的人民幣4,840.4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全鋼子午線輪胎和半鋼子午線輪胎產生的收入增長所致，而有關收入增長是由於兩種產品的銷量和價格都有所增加。

財務資料

全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全鋼子午線輪胎銷售所得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2,930.7百萬元增加26.0%至2017年的人民幣3,692.7百萬元。收入的增長主要歸因於我們的銷量由約4.0百萬條增加至約4.5百萬條，且平均銷售價格由2016年的人民幣739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829元所致。就銷售渠道而言，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對國內經銷商及汽車製造商的銷售額所有增加。

半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半鋼子午線輪胎銷售所得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674.7百萬元增加39.3%至2017年的人民幣940.1百萬元。收入的增長主要歸因於我們半鋼子午線輪胎的銷量由約4.1百萬條增加至約5.5百萬條，且平均銷售價格由2016年的人民幣164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72元所致。就銷售渠道而言，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透過經銷商實現的海外市場銷售額有所增加。

斜交輪胎

我們斜交輪胎銷售所得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216.3百萬元減少4.0%至2017年的人民幣207.5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斜交輪胎銷量減少所致，而銷量減少主要歸因於全球斜交輪胎市場的整體放緩。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2,993.9百萬元增加36.0%至2017年的人民幣4,071.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的增加，尤其是2017年上半年橡膠價格的上漲。

全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就全鋼子午線輪胎業務產生的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2,277.7百萬元增加35.0%至2017年的人民幣3,075.0百萬元。銷售成本的增長主要歸因於消耗的原材料（主要為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數量增加及橡膠價格上漲所致。

半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半鋼子午線輪胎業務的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555.1百萬元增加48.8%至2017年的人民幣826.2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等主要原材料的消耗量增加及橡膠價格上漲所致。

斜交輪胎

我們斜交輪胎業務的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161.1百萬元增加5.9%至2017年的人民幣170.7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橡膠價格上漲。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毛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827.8百萬元減少7.2%至2017年的人民幣768.6百萬元。毛利率由2016年的21.7%減少至2017年的15.9%，主要由於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價格的突然波動，有關價格於2016年底上漲並隨後於2017年3月底開始回落，亦由於炭黑價格上漲幅度較小所致。

銷售及經銷開支

銷售及經銷開支由2016年的人民幣295.8百萬元增加8.5%至2017年的人民幣321.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運輸費及質保索償增加，而運輸費及質保索償增加又與我們全鋼子午線輪胎及半鋼子午線輪胎銷量增加相符。

於2017年，銷售及經銷開支佔我們收入的6.6%，較2016年的7.7%有所下降。有關下降主要是由於我們預期原材料價格上漲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而積極削減開支並提高經營效率，例如我們的廣告及會議開支從人民幣9.4百萬元下降至人民幣0.9百萬元。2017年銷售及經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下降，亦由於我們持續努力提高產品質量以降低質保索賠率，從而令2017年的質保索賠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較2016年有所下降。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75.6百萬元增加12.7%至2017年的人民幣85.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成本增加所致，而該增加則主要歸因於研發人員數量的增加。由於我們加大對研發活動的投資，服務費亦有所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16年的人民幣72.8百萬元增加12.8%至2017年的人民幣82.1百萬元。該增加與我們生產活動的增加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9.2百萬元增加11.8%至2017年的人民幣21.5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及廢料銷量的增加，而該增加歸因於生產活動的增加。

財務資料

其他利得／(損失)－淨額

較2016年產生的其他利得淨額人民幣12.2百萬元，我們2017年確認其他損失淨額為人民幣25.4百萬元。此虧損主要是由於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貶值所致。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13.8百萬元減少30.4%至2017年的人民幣9.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我們銀行存款所得利息收入增加。我們就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利息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2.8百萬元及人民幣13.1百萬元。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我們分別於2016年及2017年確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額人民幣55.0百萬元及人民幣56.7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16年的人民幣55.0百萬元減少33.7%至2017年的人民幣36.4百萬元以及我們的實際稅率由2016年的15.9%增加至2017年的17.4%，該增加主要由於應課稅溢利的減少。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溢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291.2百萬元減少40.4%至2017年的人民幣173.6百萬元，且我們的淨利潤率由2016年的7.6%減少至2017年的3.6%。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3,521.9百萬元增加8.5%至2016年的人民幣3,821.7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全鋼子午線輪胎和半鋼子午線輪胎業務產生的收入增長所致，而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兩種產品的銷量有所增加。

全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自全鋼子午線輪胎銷售獲取的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2,647.7百萬元增加10.7%至2016年的人民幣2,930.7百萬元。收入的增長乃主要由於我們全鋼子午線輪胎

財務資料

的銷量由約3.3百萬條增加至約4.0百萬條，且就銷售渠道而言，銷量的增加主要由於國內全鋼子午線輪胎替換市場的銷售增長所致。該銷售增長部分被我們全鋼子午線輪胎產品的平均售價的降低所抵銷，而平均售價降低部分由於橡膠價格降低所致。

半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自半鋼子午線輪胎銷售獲取的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654.4百萬元增加3.1%至2016年的人民幣674.7百萬元。收入的增長乃主要由於我們半鋼子午線輪胎的銷量由約3.8百萬條增加至約4.1百萬條，且就銷售渠道而言，銷量的增加主要由於國內半鋼子午線輪胎替換市場的銷售增加，包括運動型多用途汽車輪胎銷售的增加。我們半鋼子午線輪胎產品銷量的增加部分被該等產品的平均售價的降低所抵銷，而平均售價降低部分由於橡膠價格降低導致。

斜交輪胎

我們自銷售斜交輪胎獲取的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219.8百萬元減少1.6%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6.3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斜交輪胎售價降低所致，而斜交輪胎售價降低乃主要歸因於橡膠價格下降。國內斜交輪胎銷售的減少部分被我們向海外客戶銷售斜交輪胎的增加所抵銷。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2,823.7百萬元增長6.0%至2016年的人民幣2,993.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及人工成本的增長。而原材料成本的增加乃由於我們銷量增加導致對原材料，尤其是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的需求增加。原材料消耗量增加導致的成本增長部分被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價格下跌所抵銷。同時，我們的人工成本有所增加，乃由於員工人數及僱員平均薪金增加。

全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全鋼子午線輪胎業務產生的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2,114.3百萬元增加7.7%至2016年的人民幣2,277.7百萬元。銷售成本的增長主要歸因於人工成本增加及所消耗原材料（主要為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的成本增加，而有關原材料成本的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全鋼子午線輪胎產品銷量的增加。有關增幅部分被用於生產我們全鋼子午線輪胎產品的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價格的降低所抵銷。

財務資料

半鋼子午線輪胎

我們半鋼子午線輪胎業務產生的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541.3百萬元增加2.6%至2016年的人民幣555.1百萬元。銷售成本的增長主要歸因於人工成本增加及所消耗原材料（主要為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的成本增加，而有關原材料成本的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半鋼子午線輪胎產品銷量的增加。有關增加部分被用於生產我們半鋼子午線輪胎產品的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價格的降低所抵銷。

斜交輪胎

我們斜交輪胎業務產生的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168.0百萬元減少4.1%至2016年的人民幣161.1百萬元。銷售成本的降低主要歸因於用於生產我們斜交輪胎產品的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價格的整體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毛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698.2百萬元增加18.6%至2016年的人民幣827.8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2015年的19.8%增長至2016年的21.7%。該增長乃主要由於天然橡膠及合成橡膠的平均採購價格下跌。

銷售及經銷開支

我們銷售及經銷開支由2015年的人民幣265.9百萬元增加11.2%至2016年的人民幣295.8百萬元。我們銷售及經銷開支的增長主要由於運輸費及質保索賠增長所致，而運輸費及質保索償增加又與我們全鋼子午線輪胎及半鋼子午線輪胎銷量增加相符。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64.4百萬元增加17.5%至2016年的人民幣75.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成本增加及增加研發活動投資導致服務費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15年的人民幣71.9百萬元增加1.2%至2016年的人民幣72.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福利成本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18.2百萬元增長5.8%至2016年的人民幣19.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收到的政府補助增加。

財務資料

其他利得淨額

我們確認的其他利得淨額於2015年為人民幣35.6百萬元及於2016年為人民幣12.2百萬元。該等利得乃主要由於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升值所致。

財務成本淨額

我們的財務成本淨額由2015年的人民幣49.2百萬元大幅減至2016年的人民幣13.8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我們就銀行借款所招致的利息開支減少，而利息開支減少乃直接歸因於我們於2016年招致的銀行借款金額減少。我們於2015年及2016年就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利息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9百萬元及人民幣12.8百萬元。我們自2015年10月開始產生該等利息開支。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我們分別於2015年及2016年確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額人民幣4.6百萬元及人民幣55.0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15年的人民幣133.0百萬元大幅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0百萬元，及我們的實際稅率由2015年的44.9%減少至2016年的15.9%。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就與重組有關之於2015年所作派息計提一次性預扣稅撥備人民幣89.8百萬元。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296.1百萬元增加16.9%至2016年的人民幣346.2百萬元，我們的年內溢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163.1百萬元增加78.5%至2016年的人民幣291.2百萬元，且我們的年內淨利潤率由2015年的4.6%增加至2016年的7.6%。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概覽

我們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為經營產生的現金及銀行貸款。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主要包括撥付業務擴張所需的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154.4百萬元、人民幣709.9百萬元、人民幣688.0百萬元以及人民幣441.8百萬元。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現金流量淨額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716,186	692,902	180,074	(68,896)	220,947
投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188,916	(92,323)	(73,767)	89,423	(290,232)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928,279)	(66,705)	(97,215)	(311,297)	(163,391)
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3,846	154,425	709,914	709,914	687,9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3,177)	533,874	9,092	(290,770)	(232,6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虧損)	3,756	21,615	(31,008)	(2,298)	(13,556)
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54,425</u>	<u>709,914</u>	<u>687,998</u>	<u>416,846</u>	<u>441,766</u>

經營活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來源於經營所產生的現金，惟部分被利息支付及已付所得稅所抵銷。有關我們利息支付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一 債務」，而有關我們所得稅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一 主要綜合損益表項目概述 —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0.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254.4百萬元，被所得稅付款人民幣30.9百萬元所抵銷。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可由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25.4百萬元調整得出；主要通過作出以下正調整：(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46.8百萬元；(ii)存貨減少人民幣90.0百萬元；及(ii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83.0百萬元(與我們的

財務資料

生產活動增加相一致)；及(iv)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36.4百萬元，有關負債為我們於交貨之前或之後自客戶收到的現金或銀行承兌票據，該負債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其於2018年1月1日獲採納之後確認，部分被以下負調整所抵銷：(v)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34.2百萬元(與我們的銷售收入增加相一致)。

於2017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80.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260.7百萬元，被利息付款人民幣15.2百萬元及所得稅付款人民幣65.5百萬元所抵銷。2017年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可由除稅前溢利人民幣210.0百萬元調整得出；主要通過作出以下正調整：(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85.3百萬元；(ii)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人民幣56.7百萬元；及(ii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59.8百萬元(與我們的生產活動及原材料採購增加相一致)，惟部分被以下負調整所抵銷：(iv)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04.3百萬元(與我們的銷售收入增加相一致)；及(v)存貨增加人民幣63.9百萬元(主要因存貨中的原材料增加)。

於2016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92.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728.0百萬元，被利息付款人民幣6.4百萬元及所得稅付款人民幣28.7百萬元所抵銷。2016年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可由除稅前溢利人民幣346.2百萬元調整得出，主要通過作出以下正調整：(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87.3百萬元；(ii)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人民幣55.0百萬元；(ii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87.5百萬元(與我們的生產活動及原材料採購增加相一致)；及(iv)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62.1百萬元(主要因其他應付稅項增加)，惟部分被以下負調整所抵銷：(v)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45.2百萬元(與我們的銷售收入增加相一致)。

於2015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16.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843.4百萬元，被利息付款人民幣45.0百萬元及所得稅付款人民幣82.2百萬元所抵銷。2015年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可由除稅前溢利人民幣296.1百萬元調整得出，主要通過作出以下正調整：(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86.6百萬元；及(ii)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270.7百萬元(主要因我們的收款力度所致)。

投資活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投資活動主要包括：

- 購買或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理財金融產品)，並以此作為我們積極管理手頭現金的方式；

財務資料

- 購買或更新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主要包括生產相關廠房、設備或設施；及
- 購買及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主要包括購買或出售歐元相關的貨幣掉期。

有關購買及出售理財金融產品及貨幣掉期合約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項目概述」章節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有關購買及出售金融產品的內部政策」分節。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90.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於2018年3月將成山(馬來西亞)的股權出售予成山集團所產生人民幣53.8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成山(馬來西亞)」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契據」；(ii)用於購買與若干技術改造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8.0百萬元；及(iii)購買及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216.7百萬元。

於2017年，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3.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購買及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6.4百萬元；及(ii)以人民幣131.1百萬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部分被關聯方償還貸款所產生的現金淨額人民幣80.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6年，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2.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用人民幣75.6百萬元；及(ii)購買及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5.6百萬元。

於2015年，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88.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出售及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91.8百萬元及(ii)收到授予關聯方的貸款所得人民幣35.5百萬元的還款，部分被(i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用人民幣47.8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融資活動主要包括獲取及償還銀行借款及與關聯方進行貸款交易。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亦受若干一次性事件(如股東注資、優先股發行之所得款項及股息支付等)的影響。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3.4百萬元，主要由於(i)人民幣100.7百萬元用於償還成山集團貸款及(ii)向成山集團支付現金股息人民幣84.0百萬元。

財務資料

2017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7.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人民幣318.6百萬元用於償還關聯方貸款，(ii)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而質押的受限制現金增加人民幣85.3百萬元，及(iii)人民幣33.0百萬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惟部分被(iv)收到的銀行借款資金人民幣340.9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6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6.7百萬元，主要由於(i)償還借款人民幣185.7百萬元及(ii)已派付股息人民幣27.5百萬元，部分被(iii)自關聯方收取的貸款人民幣86.6百萬元，及(iv)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60.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5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28.3百萬元，主要由於(i)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1,084.1百萬元，(ii)償還關聯方貸款人民幣592.6百萬元，(iii)支付與重組有關的代價人民幣492.4百萬元，及(iv)已派付股息人民幣485.0百萬元，部分被(v)股東注資人民幣1,230.4百萬元，(vi)優先股發行之所得款項人民幣254.0百萬元，(vii)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70.1百萬元，及(viii)自關聯方收取的貸款人民幣71.4百萬元抵銷。

資本開支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的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6.1百萬元、人民幣86.3百萬元、人民幣145.8百萬元及人民幣34.5百萬元。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撥付該等開支。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止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900	85,284	134,228	34,538
無形資產	1,161	1,044	1,153	—
土地使用權	—	—	10,381	—
總計	46,061	86,328	145,762	34,538

財務資料

我們預期於2018年將產生資本開支約人民幣717.0百萬元，主要與產能擴充有關。

我們預期將以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編纂][編纂]撥付該等資本開支。有關我們計劃的資本開支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及「業務－我們的策略」。

營運資金

流動資產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截至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7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607,710	625,670	687,203	597,029	638,074
貿易應收款項	622,467	767,710	971,272	1,104,616	1,017,183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1	8,082	32,948	42,819	67,28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1,600	110,620	130,000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346,358	518,938
應收關聯方款項	92,124	104,421	19,369	48,572	35,0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425	709,914	687,998	441,766	515,153
受限制現金	47,605	39,107	120,299	108,579	88,165
總流動資產	1,636,182	2,365,524	2,649,089	2,689,739	2,879,86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659,780	847,275	907,106	990,073	1,179,7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2,079	400,468	379,707	362,158	361,418
合約負債	–	–	–	36,354	32,607
質保撥備	77,088	82,865	87,405	87,936	87,670
應付關聯方款項	346,408	470,768	249,266	153,765	49,972
即期所得稅負債	50,610	82,528	44,222	33,201	30,495
銀行借款	93,563	–	306,075	303,737	258,757
總流動負債	1,559,528	1,883,904	1,973,781	1,967,224	2,000,628
流動資產淨額	76,654	481,620	675,308	722,515	879,235

財務資料

截至2018年3月31日，我們擁有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722.5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675.3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346.4百萬元，部分被(ii)由於本期理財，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人民幣130.0百萬元所抵銷及(i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246.2百萬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675.3百萬元，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481.6百萬元。流動資產淨額增加乃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03.6百萬元，及(ii)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人民幣221.5百萬元，部分被(iii)短期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306.1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481.6百萬元，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76.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555.5百萬元，(i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45.2百萬元及(iii)短期銀行借款減少人民幣93.6百萬元，部分被(iv)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87.5百萬元及(v)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人民幣124.4百萬元所抵銷。

營運資金充足性聲明

在考慮我們的內部資源、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可用銀行融資及我們可用的[編纂]所得款項淨額後，董事認為自本文件日期起未來至少12個月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

經審慎考慮後，董事認為，除任何重大不可預見情況外，我們資本開支的組成及趨勢於未來12個月內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

經審慎考慮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後，而且基於上述原因及假設本集團資本開支的組成及趨勢無重大變化，獨家保薦人無理由認為本公司無法滿足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的營運資金需求。

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項目概述

存貨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存貨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96,643	136,191	176,393	202,027
在製品	25,313	44,691	44,031	43,623
製成品	393,061	447,262	468,100	352,558
	615,017	628,144	688,524	598,208
存貨減值撥備	(7,307)	(2,474)	(1,321)	(1,179)
	<u>607,710</u>	<u>625,670</u>	<u>687,203</u>	<u>597,029</u>

存貨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7.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5.7百萬元，主要由於製成品及在製品增加及存貨減值撥備減少，其大致與2016年的銷售增長一致。此增長部分被原材料存貨減少抵銷，乃由於我們強化了對生產計劃的管理及對原材料存貨的監控。存貨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5.7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87.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原材料的增加。存貨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87.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人民幣597.0百萬元，主要由於製成品減少，而這又歸因於產品需求增加以及產能受到限制。截至2018年7月31日，我們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存貨中人民幣573.3百萬元或95.8%被動用或出售。

截至2015年、2016年、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計提的存貨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7.3百萬元、人民幣2.5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由於存貨賬面值低於可變現淨值，故我們計提存貨減值撥備。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存貨的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
				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存貨周轉天數 ⁽¹⁾	86	76	59	53

附註：

- (1) 按照總存貨平均結餘除以有關期間銷售成本再乘以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止年度的365天或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90天計算。平均結餘相等於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

我們於2016年的存貨周轉天數從2015年的86天下降至76天，且減少至2017年的59天及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53天。該等減少部分歸因於對我們產品需求的增加及因此導致銷量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443,626	540,738	533,612	770,354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1,252)	(12,060)	(11,574)	(12,418)
應收賬款－淨額	412,374	528,678	522,038	757,936
應收票據	210,093	239,032	449,234	346,68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622,467</u>	<u>767,710</u>	<u>971,272</u>	<u>1,104,616</u>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2.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67.7百萬元，且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71.3百萬元及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人民幣1,104.6百萬元，通常與我們銷量的增加一致。截至2018年7月31日，我們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應收賬款中人民幣710.9百萬元或92.3%及應收票據中人民幣324.2百萬元或93.5%分別已結清。

財務資料

我們一般給予客戶不超過兩個月的信貸期。兩個月以上的信貸期通常需經管理層批准。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會根據我們內部信貸審閱政策並結合客戶的信貸記錄、信譽及與我們的業務關係等因素逐個評估客戶延長信貸期的要求。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534,519	712,896	841,588	852,646
四至六個月	70,038	34,436	122,276	217,856
七至十二個月	5,693	7,501	5,478	29,424
一至兩年	17,118	11,548	5,410	8,952
兩至三年	147	9,070	3,859	3,921
三年以上	26,204	4,319	4,235	4,235
	<u>653,719</u>	<u>779,770</u>	<u>982,846</u>	<u>1,117,034</u>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賬齡在三個月或以內的應收貿易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81.8%、91.4%、85.6%及76.3%。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3月31日 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¹⁾	82	68	66

附註：

- (1) 按照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平均結餘除以有關期間收入再乘以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止年度的365天或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90天計算。平均結餘相等於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從2015年的82天下降至2016年的68天，主要是由於我們在收款上所作努力所致。我們於2016年及2017年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保持穩定，分別為68天、66天及70天。

財務資料

貿易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付款項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52,299	554,655	633,276	755,113
應付票據	307,481	292,620	273,830	234,960
總計	659,780	847,275	907,106	990,073

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9.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47.3百萬元，且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07.1百萬元及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990.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生產活動增加引起我們原材料採購量有所增加。該等增加部分被應付票據減少所抵銷。截至2018年7月31日，我們截至2018年3月31日欠付的貿易應付款項中的人民幣830.9百萬元（或83.9%）已結清。

就橡膠而言，我們的供應商一般給予我們離岸時間後30日的付款期，而就其他材料而言，一般為離岸時間後的60日至90日。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26,778	631,380	621,330	740,750
四至六個月	203,892	191,331	266,197	226,675
七至十二個月	9,214	6,719	7,810	10,009
超過一年	19,896	17,845	11,769	12,639
總計	659,780	847,275	907,106	990,073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3月31日 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貿易應付款項 周轉天數 ⁽¹⁾	85	92	79

(1) 按照貿易應付款項平均結餘除以有關期間銷售成本再乘以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止年度的365天或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90天計算。平均結餘相等於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總和除以二。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2015年的85天增加至2016年的92天，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原材料採購增加所致。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2016年的92天降至2017年的79天，主要是由於(i)橡膠價格上漲所導致的橡膠佔2017年所採購原材料總價值的比例增加；及(ii)與其他原材料相比，通常給予我們採購橡膠的付款期較短。我們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為78天，這主要受到炭黑信貸期較短的影響。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銷售折扣及佣金	109,744	85,732	50,454	70,417
應計費用	55,109	59,137	69,854	77,617
其他應付款項	46,555	59,573	67,316	75,668
應付薪資及應付 僱員福利	64,162	77,167	84,728	88,589
其他應付稅項	30,789	64,652	10,479	25,431
客戶預付款	23,191	31,537	73,415	–
客戶保證金	2,335	22,670	23,214	24,124
應付利息	194	–	247	312
	<u>332,079</u>	<u>400,468</u>	<u>379,707</u>	<u>362,158</u>

我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2.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0.5百萬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增加：(i)其他應付稅項（包括就增值稅產生的稅項），(ii)應付薪資及應付僱員福利（其與產量增加一致），(iii)主要與海外客戶有關的客戶保證金（與我們的海外銷售增長一致）及(iv)客戶預付款。

財務資料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0.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9.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的減少：(i)其他應付稅項（包括就增值稅所產生的稅項），及(ii)應計銷售折扣及佣金，惟有關減少部分被(iii)客戶預付款增加所抵銷，而客戶預付款增加與我們2017年的銷量增加相符。

我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9.7百萬元減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人民幣362.2百萬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減少：(i)客戶預付款減少，乃主要歸因於預付交貨，惟有關減少部分被(ii)應計銷售折扣及佣金增加所抵銷，而應計銷售折扣及佣金增加主要由於支付折扣及佣金的時間。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就僱員福利供款差異的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29.8百萬元、29.1百萬元、29.5百萬元及人民幣31.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與中國法規的規定相比，各種僱員福利計劃繳付不足。該等繳付不足是由於我們以僱員基本薪資為基準作出供款。更多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按中國法規規定對各種僱員福利計劃供款所存在的差異可能使我們遭受處罰」。

我們已獲得相關政府機構的確認書，當中指出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且主管當局將不會要求補繳款項或實施行政處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頒發合規確認書的當地政府機構為確認在合規確認書中所提及事宜，且發出該等合規確認書的主管部門。基於上述情況及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董事認為我們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付不足而受到相關政府機構處罰的機率很小。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為我們交付產品前自客戶收取的現金或銀行承兌票據，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2018年1月1日獲採納時確認。

無形資產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擁有的無形資產分別為人民幣87.3百萬元、人民幣76.6百萬元、人民幣65.9百萬元及人民幣63.0百萬元。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

- 商譽（就於2014年11月收購浦林成山（山東）輪胎有限公司65%股權而言，主要與收購代價超出公允價值之部分有關）；

財務資料

- 合約客戶關係（就於2014年11月收購浦林成山（山東）輪胎有限公司65%股權而言，按公允價值確認）；及
- 計算機軟件。

於往績記錄期間，無形資產攤銷已扣除行政開支。更多資料，請參閱「一 重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判斷 – 無形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截至2015年、2016年、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91.6百萬元、人民幣110.6百萬元、人民幣130.0百萬元及零。我們購買並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作為管理流動資金及從手頭現金產生回報的手段。我們購買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包括中國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中國工商銀行及中國農業銀行等中國主要銀行所提供的低風險以人民幣計值的理財產品。自2015年至2017年，預期回報率介乎1.7%至5.5%，無固定期限或期限不超過一年，且合同價值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130百萬元之間。

我們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據此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主要為美元與歐元的貨幣掉期。我們購買並出售由中國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中國工商銀行及中國農業銀行等中國主要銀行提供的有關金融工具，有關購買及出售乃主要作為短期提升手頭現金利用率及緩解若干外匯風險的手段。我們主要購買被銀行標記為低風險金融產品且購買時所釐定回報率介乎每年0.6%至3.6%的掉期。合同價值介乎1百萬美元至19百萬美元之間，且期限為2015年至2017年內幾天至1個月不等。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零，乃由於我們通常在年底前清算所有貨幣掉期結餘。

自2018年1月1日起，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亦包括理財產品。截至2018年3月31日，我們尚未到期的理財產品及貨幣掉期分別為人民幣199.3百萬元及人民幣147.0百萬元。

財務資料

有關購買及出售金融產品的內部政策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購買及出售兩種類型的金融產品，即(i)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之前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於2018年1月1日之後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短期理財產品及(ii)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貨幣掉期。

為進一步降低潛在風險，我們已實施有關購買及出售金融產品的內部政策。我們的政策側重於購買該等產品時須避免不當風險。該政策提出了購買該等產品的審批程序、政策執行的負責部門以及未遵守政策的內部處罰措施。購買金融產品須經財務中心總經理批准，惟（其中包括）有固定回報率的貨幣掉期（被視為風險較低，只需資本管理部經理審核及批准）除外。會計人員須密切監控我們所購買的金融產品以規避風險。倘倉位遭關閉，會計人員須自銀行對手方獲得原始交易文件予以記錄。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92.1百萬元、人民幣104.4百萬元、人民幣19.4百萬元及人民幣48.6百萬元。應收關聯方的貿易結餘主要包括有關向中國重汽銷售產品的未收款項。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應收關聯方款項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成山貿易（非貿易結餘）	3	3	—	—
— 成山集團（非貿易結餘）	76,140	79,999	—	—
— 中國重汽（貿易結餘）	15,981	24,419	19,369	48,572
	<u>92,124</u>	<u>104,421</u>	<u>19,369</u>	<u>48,572</u>

財務資料

應付關聯方款項包括關聯方向我們授出的貸款以支持我們的營運及資金需求及已交付的應付款項。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應付關聯方的款項分別為人民幣346.4百萬元、人民幣470.8百萬元、人民幣249.3百萬元及人民幣153.8百萬元。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的未償還關聯方貸款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償還期限。董事確認我們將於[編纂]前償還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全部貸款餘額，且預期日後不會產生類似的關聯方貸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應付關聯方款項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山貿易	293,090	399,420	81,404	–
成山集團	35,029	37,421	28,348	5,304
	<u>328,119</u>	<u>436,841</u>	<u>109,752</u>	<u>5,304</u>
應付股息				
— 成山集團	–	–	85,585	82,257
應付利息				
— 中國重汽投資	3,931	12,773	12,428	12,065
貿易應付款項				
— 成山集團	14,358	21,154	41,501	54,139
總計	<u>346,408</u>	<u>470,768</u>	<u>249,266</u>	<u>153,765</u>

董事確認，與關聯方的交易乃按照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所有非貿易應收款項與非貿易應付款項將於[編纂]前結清。董事亦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與關聯方的該等交易及應付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不會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失真。

財務資料

債務

借款及關聯方提供的貸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銀行借款及關聯方貸款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截至7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即期：					
銀行借款－無抵押	51,949	—	—	—	—
減：長期銀行借款的 即期部分	(19,481)	—	—	—	—
小計	32,468	—	—	—	—
即期：					
短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	—	—	256,075	253,737	258,757
— 無抵押	74,082	—	50,000	50,000	—
加：長期銀行借款的 即期部分	19,481	—	—	—	—
關聯方貸款					
— 無抵押	328,119	436,841	109,752	5,304	5,749
小計	421,682	436,841	415,827	309,041	264,506
總計	454,150	436,841	415,827	309,041	264,506

我們產生的銀行借款主要用於補充我們的營運資金。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的未償還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26.0百萬元、零、人民幣306.1百萬元及人民幣303.7百萬元。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2.93%、零、3.31%及3.31%。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所有未償還銀行借款均以美元計值，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銀行借款中79.7%及20.3%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截至2018年3月31日我們未償還銀行借款的80.3%及19.7%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財務資料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分別有人民幣1,765.1百萬元、人民幣1,514.6百萬元、人民幣1,275.7百萬元及人民幣1,250.3百萬元的未提取借款融資將於一年內到期。截至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分別亦有人民幣173.9百萬元及人民幣176.3百萬元的未提取借款融資將於一年以上到期。

截至2018年7月31日（即本債務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來自我們貸款銀行的銀行融資貸款總額約人民幣2,070.0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774.6百萬元已動用，而人民幣1,295.4百萬元未動用。授予我們銀行融資的銀行一般將貸款所得款項的使用限制在營運資金用途。倘我們計劃使用任何所得款項撥付資本支出，例如建設生產設施或收購海外生產基地，我們一般需要向有酌情權減少或取消先前授予我們融資的銀行申請批准。此外，我們的大多數銀行融資都是短期融資，因此不適合資本支出，如建設生產設施。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的長期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分別為人民幣32.5百萬元、零、零及零。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的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及短期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93.6百萬元、零、人民幣306.1百萬元及人民幣303.7百萬元。我們產生短期銀行借款主要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尚未償還的關聯方所提供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我們計劃於[編纂]前償還應付關聯方的所有貸款餘額，及預期不會於日後從關聯方獲取類似貸款。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借款及關聯方提供的貸款的到期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截至7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					
銀行貸款	93,563	-	306,075	303,737	258,757

(未經審核)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截至7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 銀行貸款：					
一至兩年	32,468	-	-	-	-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 關聯方貸款	328,119	436,841	109,752	5,304	5,749
總計	454,150	436,841	415,827	309,041	264,506

(未經審核)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未償還債務並不存在任何重大契諾，且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違反任何契諾。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在獲取銀行貸款方面並無遭遇任何困難，亦無出現拖欠支付銀行借款或違反契諾或取消客戶訂單或遇到客戶違約的情況。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64.4百萬元、人民幣339.3百萬元、人民幣374.6百萬元及零。詳情請參閱「一 主要綜合損益表項目概述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

或然負債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因本集團對伊朗、蘇丹及敘利亞作出的銷售而自客戶收取美元款項，這令本集團面臨着潛在違反OFAC制裁的風險。我們已於2018年3月28日就潛在違規行為向OFAC提交自願自我披露。自願性自我披露仍在經OFAC審核，而且根據所有事實及情況以及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評估，我們認為，最可能的結果是，我們會收到OFAC發出一封警示信以結案而免受任何處罰。但是，如果OFAC決定對我們施加行政處罰，所要求的罰款額最高將可能達647,822美元。根據上述評估，董事認為OFAC不太可能會施行上述行政處罰，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2018年7月31日（就

財務資料

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就上述潛在違規產生的或然負債計提撥備。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之前曾向受到美國施加國際制裁的國家的經銷商作出銷售，倘該等銷售導致本集團受到處罰，我們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除上文所述及「債務」一段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7月31日（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其他已發行且尚未償還或已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可承兌信貸、債權證、抵押貸款、押記、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承擔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承擔。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已訂約但未撥備	22,483	18,379	39,940	35,958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未來支付的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一年	8,295	8,334	1,631	9,54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1,009	2,675	1,344	16,131
	19,304	11,009	2,975	25,680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
				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毛利率 ⁽¹⁾	19.8%	21.7%	15.9%	19.3%
淨利潤率 ⁽²⁾	4.6%	7.6%	3.6%	8.0%
股本收益率 ⁽³⁾	15.1%	21.2%	11.2%	24.1% ⁽⁵⁾
總資產收益率 ⁽⁴⁾	4.6%	8.4%	4.5%	10.9% ⁽⁵⁾

(1) 按期內毛利除以期內收入並乘以100%計算。

(2) 按期內淨利潤除以期內收入並乘以100%計算。

(3) 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平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並乘以100%計算。

(4) 按期內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平均總資產並乘以100%計算。

(5) 按年度計算。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流動比率 ⁽¹⁾	1.0	1.3	1.3	1.4
速動比率 ⁽²⁾	0.7	0.9	1.0	1.1
債務股本比率 ⁽³⁾	0.1	—	0.2	0.2

(1) 按期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2) 按期末流動資產減存貨後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3) 按期末債務總額除以股權總額計算。債務指我們的計息借款。

有關影響各自期間毛利率及淨利潤率增長的因素的討論，請參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股本收益率及總資產收益率

股本收益率由2015年的15.1%增至2016年的21.2%。總資產收益率由2015年的4.6%增至2016年的8.4%。有關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淨利潤增加。

財務資料

股本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21.2%下降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1.2%。總資產收益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8.4%下降到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4.5%。該等下降主要歸因於我們淨利潤的減少。

股本收益率由2017年的11.2%增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24.1%。總資產收益率由2017年的4.5%增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10.9%。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淨利潤增加。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3增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1.4，且我們的速動比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0增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1.1。有關增加主要反映截至2018年3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金額增加，而這部分歸因於流動資產淨額增加。

我們的流動比率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維持穩定於1.3，且我們的速動比率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0.9增加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0。該等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流動資產增加超過我們的流動負債增加，而這部分歸因於因我們銷量的增加而導致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增加。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1.0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1.3，且我們的速動比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0.7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0.9。該等增長主要反映截至2016年12月31日我們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增加，而這乃歸因於我們經營產生的現金。

債務股本比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我們概無任何債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債務股本比率為0.1，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為0.2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為0.2。詳情請參閱「一 債務」。

金融風險的質化及量化披露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多種金融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外匯風險

倘未來商業交易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以並非我們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則產生外匯風險。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由於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以美元計值，因此我們面臨各種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幣風險，主要為就美元產生的外匯風險。

財務資料

匯率波動及市場趨勢始終為本集團關注的焦點。我們或會考慮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或貨幣掉期合約以降低外匯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訂立貨幣掉期合約以降低外匯風險。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則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每年的稅後利潤將發生變更，主要原因是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的附屬公司換算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時的外匯收益／虧損。我們的稅後利潤可能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37.1百萬元、人民幣30.7百萬元及人民幣27.5百萬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我們倘按浮動利率獲取的銀行借款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且倘按固定利率獲取借款，則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2015年12月31日，倘銀行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內稅後利潤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0.32百萬元，主要由於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2018年3月31日，我們並無按浮動利率的計息銀行借款。

信貸風險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信貸風險來自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各類別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或未貼現面值（倘適用）指我們承受與相應類別的金融資產有關的最大信貸風險。

我們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客戶款項。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我們對其債務人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且並無要求債務人就未償還結餘提供抵押品。依據未償還結餘的預期可收回性及收回時間，我們會就呆賬保持撥備且產生的實際虧損亦在管理層的預期內。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就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作出定期整體及個別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我們其他應收款項的未償還結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期間

本集團面臨與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現金存款有關之信貸風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的賬面值乃指本集團面臨的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

財務資料

本集團預期並無與銀行現金存款相關的重大信貸風險，因為該等存款基本上存入國有銀行以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銀行。管理層預期不會有該等對手方未履約所產生的任何重大虧損。

本集團有大量客戶，並無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訂有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分減值虧損。

本集團在資產的初始確認時考慮壞賬的可能性，也評估在整個報告期間是否會有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時點資產發生壞賬的可能性與初始確認時點發生壞賬的可能性進行比較，同時也考慮公開且合理的前瞻信息。以下指標需要重點考慮：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
- 預期導致客戶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債務人／客戶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同一名客戶的其他金融工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客戶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集團內客戶的付款狀況變動及客戶經營業績的變動。

(i) 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採用該等應收款項的四個類別，反映其信貸風險及釐定各類別的虧損撥備的方式。該等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與外部信用評級一致。

財務資料

本集團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基於的假設總結如下：

類別	集團針對各類的釋義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
正常	客戶違約風險很低且有能力產生合同要求的現金流量	12個月的預計損失。對於預期存續期在12個月之內的資產，預計損失基於預期存續期計量
關注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應收款項；倘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30天，則推定信用風險將顯著增加	預期存續期內的損失
不良	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60天	預期存續期內的損失
撇銷	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120天，且預計無法收回	撇銷資產

本集團通過及時地就預期信貸損失適當計提撥備來說明其信貸風險。在計算預期的信貸損失率時，本集團會考慮各類應收款項的歷史損失率並就前瞻性的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於2018年3月3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內部信用評級為正常。根據12個月預期損失法，本集團的評估結果為，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不大。因此，於往績記錄期並無確認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虧損準備撥備。

(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簡化的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損失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評估結果為，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損失率不大。因此，於往績記錄期並無確認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撥備。

財務資料

於2018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撥備釐定如下。下文的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即期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總計
2018年3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2%	1%	20%	50%	100%	–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852,646	247,280	8,952	3,921	4,235	1,117,034
虧損準備撥備						
(人民幣千元)	<u>(1,959)</u>	<u>(2,473)</u>	<u>(1,790)</u>	<u>(1,961)</u>	<u>(4,235)</u>	<u>(12,418)</u>

流動資金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於本集團經營實體執行，並由本集團財務部門匯總。本集團財務部門監察流動資金需求的滾動預測，以確保有足夠現金滿足業務需求。有關預測涉及我們的債務融資計劃、契諾遵守情況、內部資產負債表比率目標符合情況及（倘適用）外部監管或法律規定（如貨幣限制）。

股息政策

我們可採取現金、股份或現金與股份相結合的方式分派股息。董事會乃根據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未來業務前景、派息方面的法定及監管限制以及我們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制定我們的利潤分配方案。我們的所有股東就按彼等持股比例收取股息及其他分派均享有同等的權利。

我們分別就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宣派現金股息分別為人民幣485.0百萬元、人民幣27.5百萬元及人民幣90.2百萬元，均以美元計值且截至2018年3月31日全部股息均已結算。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已宣派以美元計值的現金股息人民幣83.1百萬元，且截至2018年4月30日已結清。我們的歷史股息未必可作為我們日後股息金額的指示。

我們目前打算於[編纂]後採納一般性的年度股息政策，日後每年將不少於股東應佔可供分派淨利潤的20%用作宣派及派付股息。展望未來，我們將根據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當時經濟環境重新評估我們的股息政策。派付股息的決定將基於我們的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規定、法定儲備金要求及我們董事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派付股息亦可能受限於法律限制及我們可能於未來訂立的融資協議。

財務資料

[編纂]開支

[編纂]開支指專業費用、[編纂]佣金及就[編纂]及[編纂]而招致的費用。我們將承擔的[編纂]開支估計約為人民幣[編纂]元（假設[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本文件封面頁所載的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且[編纂]將不獲行使），其中約人民幣30.0百萬元是直接因向公眾發行[編纂]產生的，並會予以[編纂]，而約人民幣28.0百萬元已在或預期會在我們的綜合損益表中反映出來。在與已履行服務有關的[編纂]開支中，約人民幣[編纂]元已於我們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表中反映出來，而剩餘金額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在往績記錄期間後於我們的綜合損益表中反映出來。董事預期，該等開支將不會對我們2018年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編纂]相關費用，除路演費用及公關費用（其性質為營銷費用並將於產生時列為開支）外，為直接因發售新股引起的增量費用，應從權益中扣除而非計入綜合損益表。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我們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說明報表，其乃基於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截至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以說明[編纂]的影響，猶如[編纂]於2018年3月31日已進行，並作以下調整。

財務資料

編製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且因其假設性質使然，未必能切實反映我們在假設[編纂]截至2018年3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已完成情況下的有形資產淨值。

		截至2018年 3月31日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³⁾⁽⁴⁾
於2018年 3月31日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本集團 經審核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¹⁾	[編纂] 估計[編纂] ⁽²⁾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港元)
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	[編纂]

- (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2018年3月31日應佔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2018年3月31日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人民幣2,000,543,000元為基準，並就於2018年3月31日的無形資產人民幣62,960,000元作出調整。
- (2) [編纂]估計[編纂]分別按每股[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及[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的[編纂]計算，並已扣除本公司應付的估計[編纂]及其他相關開支（不包括已於2018年3月31日之前於本集團綜合損益入賬的[編纂]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且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乃於作出前段所述的調整後，以[編纂]股已發行股份（假設[編纂]已於2018年3月31日完成）為基準釐定，但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就編製本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而言，人民幣已按人民幣0.8706元兌1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 (5) 除前文數段所述調整外，概無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8年3月31日以後的任何交易業績或進行的其他交易。

財務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須作出的披露

董事確認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作出披露。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18年3月31日（即我們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18年3月31日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概無任何事件會嚴重影響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中的資料。